

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文件

北化大党任〔2017〕6号



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 关于张晓东同志的聘任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学校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137次会议研究决定：

聘任张晓东同志为党委组织部专职组织员（副处级待遇）。

张晓东同志聘期自发文之日起至中层干部换届止，试用期一年。

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

2017年11月6日

